

(上接B599版)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或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刘新宇,197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裁,兼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新宇女士直接持有公司0.04%的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或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杨 勇,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计量学学士,曾任公司董事长秘书,办公室主任,党委副书记,监事,现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兼友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杭州公司总经理。

杨珂先生直接持有公司0.02%的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或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陈育雄 男,1973年出生,本科学历,财务管理学学士,高级经济师,1996年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信托投资公司(后更名为金信信托投资有限公司,2009年经重组后更名为金信信托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业务三部信贷员、证券信托部信托经理、机构融资部业务总监、副总经理、宁波业务二部总经理、华东业务总部业务二部、三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兼任宁波友尔实业总部业务副总。

陈育雄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担任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昆合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东业务总部业务副总以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或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附件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邱 斌,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会计学教授。曾任宁波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宁波大学国际交流学院院长、院长,中国石化镇海炼化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威诚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宁波市会计学会名誉会长、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兼任宁波友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通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邱斌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或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王朝晖 女,196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服装设计与工程专业博士,东华大学服装与艺术设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教育部高等学校纺织服装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服装分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服装设计师协会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王朝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或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尹小龙 男,197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化学工程与技术专业博士,东方理工大学教授,学博论坛主任,曾任科罗拉多矿业学院石油工程教授,SPPE Journal 杂志副主编,Journal of Natural Gas Science & Engineering 杂志副主编,现任国际多孔介质协会中国分会委员,国际石油工程师协会 Awards and Recognition 委员会委员,Advanced Powder Technology 杂志副主编。

尹小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或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联系简称:雅戈尔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2026-023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度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以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现金流情况,拟实施2026年中期分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分红方案,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止。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总体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8,402,508,689.7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基数进行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当日回购账户股份数量)为基数,按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4,623,441,902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19,969,969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900,688,386.60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实际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已分别于2025年9月、12月及2026年3月完成2024年第一、二、三季度度现金红利分配,共派发现金红利1,094,800,833.92元(含税)。

如前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向全体股东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905,459,220.52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1.54%。

以上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说明

本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如下如下: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万元)	189,664.60	201,172.01	201,172.01
现金分红比例(%)	3.23	3.03	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284,733.59	276,746.34	243,262.64
本年度末现金分红总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80,260.07	2,280,260.07	2,280,260.0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内现金分红总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1,260.01	3,401.96	3,401.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内现金分红总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9,201.04	289,201.04	289,201.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内现金分红总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8,325.09	688,325.09	688,325.0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内现金分红总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0,000.00	690,000.00	690,000.00
现金分红比例(%)	20.00	20.00	20.0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达到30%	否	否	否
现金分红及回购(上市公司规则第九十八条第一款(八)项规定的可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否	否

二、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

公司董事会提出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

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现金流情况,拟实施2026年中期分红,具体安排如下:

1、前提条件:
(1)公司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要求。

2、金额上限: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不超过相应回购账户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实施授权: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拟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在同时符合上述前提条件及金额上限的情况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该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盈利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联系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2026-023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2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审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业务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国际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会计审计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主管会计师802名。

立信2025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5年度立信为77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1.16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2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赔偿限额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任。

近三年在执行与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投资者	原告/被申请人	案件/事项名称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智胜、林、周鼎、夏立	2014年度	港币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2016年经法院一审判决,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原告提起上诉,二审法院维持一审判决。原告提起再审申请,法院裁定驳回再审申请。原告提起执行异议,法院裁定驳回执行异议。原告提起执行异议之诉,法院裁定驳回执行异议之诉。原告提起执行异议之诉,法院裁定驳回执行异议之诉。
投资者	陈宇童、董宜君	2015年度、2016年度、2016年度	1,0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陈宇童、董宜君为被告,于2016年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2017年经法院一审判决,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原告提起上诉,二审法院维持一审判决。原告提起再审申请,法院裁定驳回再审申请。原告提起执行异议,法院裁定驳回执行异议。原告提起执行异议之诉,法院裁定驳回执行异议之诉。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未受到刑事处罚,涉及从业人员151名。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基本信息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在本所担任项目经理
项目合伙人	徐建刚	2006年	2006年	2006年	2023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建刚	2006年	2006年	2006年	2023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杜志坚	1997年	1997年	1997年	2016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徐立群

期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4年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江苏南京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富士材料(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浦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元通国际(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2025年度	福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	浙江康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于天娇

期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5年度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苏州工业园区现代服务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复核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杜志坚

期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4年度	浙江康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江苏南京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富士材料(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信息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本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以及《上市公司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无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1)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求人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级别和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收费投入变化情况

期间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增减
年初审计收费金额	176万元	180万元	180万元	-4%
期末审计收费金额	20万元	20万元	20万元	0

二、总体评价

公司认为立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客观的态度进行规范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严谨态度,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决定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和2025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充分评估,认为立信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胜任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未发现违反诚信和独立性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决定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决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决定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特此公告。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

联系简称:雅戈尔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2026-02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中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估值提升计划概述:公司将围绕聚焦业务、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积极实施现金分红、传递企业价值、优化信息披露规范运作、鼓励耐心资本长期投资,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估值提升计划为公司计划方案,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务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仍存在不确定性。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上市公司(即长期破净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股票已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即2025年4月1日至2026年4月23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2023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8.48元),2025年4月24日至2026年3月31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2024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8.91元),基于前述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发展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

(一)不断升级整体经营质量
以业绩驱动增长和品牌力持续提升为目标,坚持战略引领,动态优化策略,聚力提质增效,夯实发展根基,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一是聚焦主业,全力推动基本盘实现恢复性增长,巩固规模优势,保持增量快速成长态势,着力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形成存量提质、增量提速的双向合力,共同促进核心主业高质量发展。

●二是盘活存量,根据市场情况,多渠道推进库存去化工作,实现地产业务的平稳退出。

三是资本赋能,充分利用多年积累的资本优势,推动产业结构优化;通过产融一体化,赋能各产业板块,有序发展。

(二)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
有序推进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6.92元/股为授予价,以2026-2027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为考核目标,向75名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授予11,999,969股回购股份,构建企业价值共创、利益共享的发展格局。

同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持续完善薪酬体系,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激发管理层、员工提升公司价值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增强企业发展动力。

(三)积极实施现金分红政策
继续落实现金分红政策,巩固中短期分红常态化机制,并结合资金安排、窗口期规划及投资者反馈建议,进一步优化分红节奏,建立健全可预期、可持续的长效分红机制,与投资者分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持续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与满意度。

(四)有效传递企业价值信息
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鼓励投资者参加投资者接待日、业绩说明会,走进上市公司等活动,主动面向资本市场展示公司价值,有效改善与投资者的沟通,持续提升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不断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稳步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五)优化信息披露规范运作
继续优化信息披露的方式、质量和可获性,提升透明度和精准度,夯实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信心,加强投资者互动,密切关注投资者决策需求,通过多渠道提升投资者参与度,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不断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稳步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六)鼓励耐心资本长期投资
积极加强与主要股东、重要机构投资者、潜在优质内外机构的有效沟通,吸引更多长期资本、耐心资本支持,认可公司投资价值,积极推动投资者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增持、披露并落实股份增持方案;积极引导股东长期投资,合理设置持股方式,控制减持减持节奏,降低减持影响。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财务状况、发展路径、投资者、市场环境等因素,注重长期价值创造和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回报预期,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增长,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

四、评估安排

公司属于长期破净情形,每年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可持续开展的,经董事会审议后进行披露。
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如日平均净资产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的,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五、风险提示

1. 本次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计划方案,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经济形势、产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加剧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 本次估值提升计划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未来相关情况之合理预期制定。若未来因相关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次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则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计划进行修正或终止。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房地产项目公司
●担保计划:2026年度,公司预计对项目公司净增加担保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73,289.0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3%。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未实施违规担保及涉访投诉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否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项目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73,289.06万元,为满足房地产业务发展的经营需求,公司预计对项目公司净增加担保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房地产开发的经营需求,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在2025年12月31日担保余额73,289.06万元的基础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项目公司珠海鸿置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鸿置”)净增加担保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新增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71%,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银行批复为准。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珠海鸿置的担保余额为0,735.00万元。
珠海鸿置为公司关联企业珠海海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负责开发珠海金湾项目,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珠海鸿置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0年1月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949MK6H
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聚宝街33号南浦
法定代表人:董克勤
注册资本:5,000万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除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物

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房地产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建筑材料销售;停车场服务;交通设施维修;通讯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珠海海龙嘉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持股100%。上海鸿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雅戈尔置业有限公司对珠海海龙嘉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股50%。

主要财务指标:

	2026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财务指标		
资产总额	376,148.31	377,260.63
负债总额	407,503.07	408,748.10
其中:银行借款总额	41,070.00	41,070.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416,356.37	417,174.69
货币资金	-52,772.21	-51,484.96
营业收入	1,279.86	507,415.64
净利润	-1,381.07	-20,172.80

注:珠海鸿置2025年度财务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6年1-3月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一)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签订的授信和担保均同有效。项目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协商担保事宜,具体担保种类、方式、金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二)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者董事长授权人士在本次预计范围内具体实施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签署相关法律法规等事宜;
2.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确定其他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项目公司的具体担保额度,在满足获调方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且满足相关规则要求前提下,合营或联营企业之间可适度调剂担保额度。

(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按持股比例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
(四)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2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五)超出上述主要范围之外的对外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六)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房地产开发的经营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营企业珠海海龙嘉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负责开发珠海金湾项目。合营企业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公司将加强经营管理,积极跟踪项目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进展,有效控制担保风险。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6年度担保计划是满足公司房地产开发的经营需求,同意将《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73,289.0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3%;其中: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4,504.0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11%;
控股子公司互保的担保额度为48,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13%;
公司对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担保额度为20,78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49%。